

香港農業圓桌會議記錄

# 低碳經濟下香港農業的發展 ——價值、制約與建議

日期：2010年10月23日（星期六）

地點：香港九龍又一村高槐路7號又一村花園俱樂部會議室

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主辦：綠田園基金

主持：陳財喜（綠田園基金理事）

整理：楊秀慧、洪文如、劉婉儀

## 出席嘉賓

大埔運頭塘共同購買

義工李啓娟、義工鄭肇祺

小狗阿康有機農場

場主馮明康

川上農莊

場主杜日文

天主教綠識傳人

鄭生來神父、林太、金美詩、屠凌珠

社區夥伴

項目經理林志光

長春社

總監蘇國賢、保育經理戚曉麗

香港中文大學地理系

客席副教授鄒桂昌博士

香港有機生活發展基金

發展主任劉勵君

**香港有機資源中心**  
中心主任黃煥忠博士

**香港有機農業生態研究協會-香港有機認證中心**  
總幹事曾贊安博士

**高華種子有限公司**  
謝天佑博士

**健康有機農場**  
場主樑本堅、梁淑貞

**新生精神康復會**  
新生農社經理盧劍浩

**新界鄉議局**  
增選執行委員葉偉彰博士

**新界蔬菜產銷合作社有限責任聯合總社**  
行政經理鍾燄興

**聖雅各福群會綠色生機社企（土作坊）**  
項目主管鄭淑貞、營運主任謝振民

**嘉道理農場暨植物園**  
永續農業主任葉子林

**漁農自然護理署**  
署理助理署長馬惠忠

**綠資源**  
總監張麗萍

**綠領行動**  
項目主任梁勉恆

**綠田園基金**  
主席周兆祥博士、總幹事劉婉儀、發展幹事李瑞怡、教育幹事馮麗晶、副發展幹事陳兆言、編輯楊秀慧

## 緣起

氣候暖化，全球都要減低碳排，縮短食物里程是大勢所趨，本地農業本應可以在低碳經濟中作出貢獻，但目前我們的糧食自給率仍然非常非常低，不少市民仍覺得香港是一個都市，農業不重要，政府亦未見從減碳這個高度去看待我們的本土農業。故此，綠田園基金發起舉辦「低碳經濟下香港農業的發展」圓桌會議，邀請相關團體及農戶一起就香港農業未來的發展作深入的探討，以集思廣益，凝聚共識，尋找出路，同時亦為香港邁向可持續低碳社會找方向。

此會議記錄將交予特首、相關部門、立法會議員及業界團體作參考，亦會放在本會網頁上供公眾瀏覽。

## 議程

- 09:00 接待
- 09:15 第一節——香港需要農業嗎？（香港農業的價值）
- 10:45 第二節——香港可以生產到多少糧食？（香港農業的制約）
- 12:00 午膳
- 13:00 第三節——香港可以做甚麼？（改善現況的建議）
- 15:15 第四節——香港可以做甚麼？（續）
- 17:00 總結
- 17:15 會議結束

## 釋義

本文件內所指的香港農業乃本地的「都市農業」。「都市農業」係指在城市內及其周邊地區，依託城市，亦服務城市的農業，包括種植、養殖、加工、分配、銷售糧食及非糧食農產品，以及其他相關活動。它包含有機和常規農業；涵蓋種植、畜牧、水產、園藝、森林等領域。在本港的具體例子包括生產農業、旅遊農業、學校及社區園圃，還有窗台、天台、行道、垂直種植等。<sup>1, 2</sup>

## 內容大綱

- 第一部分：香港農業的價值
- 第二部分：香港農業的制約
- 第三部分：改善現況的建議
- 附件：本地農業概況

# 第一部分：香港農業的價值

- 1.1 與會者一致認為，雖然香港經濟以金融服務業為主導，但對農業（特別是有機農業）有越來越大的需求，因農業的價值，遠不止於「賺取經濟利益」。與會者根據他們的經驗和專業知識，指出在港發展農業的重要性，論點大致涉及以下幾方面：經濟價值、社會價值及環境價值等，分述如下。

## 經濟價值

### 生產食物，滿足市民需要

- 1.2 香港社會對本地菜（包括常規及有機）的需求一直存在，有市民會特別尋找新界菜吃。加上近年內地菜漲價（譬如以往江西地區的菜心賣幾毛錢一斤，但現在漲至六元人民幣一斤），以及人民幣升值，令本地菜與內地供港菜的價格距離縮窄，增加了本地菜的生存空間。
- 1.3 另外，有多年有機耕作經驗的農夫指出，現時在港搞有機農業是有潛質的，因社會對有機菜的需求日增，消費者開始願意付較高價錢購買有機菜，農墟一般 20 元一斤有機菜，市民已多不講價。除前面提到的人民幣升值因素外，近年港人對有機農業認識加深，以及大陸有毒食品氾濫，因此促使更多人關注食物問題，走向有機。

### 成為多元經濟的一員

- 1.4 自從九七年金融風暴後，不少港人開始反思香港雖然是一個國際商業中心，但只集中發展地產和金融，未免太過單一，多元經濟才可為社會帶來安全與穩定，一旦危機再現，亦可起補足之效。因此未來應發展更多不同類型產業，以增加本港經濟的穩定性。
- 1.5 農業作為產業鏈中第一產業（**primary production**）的主要組成部分，有其不可取代的重要性。雖然農業佔本港生產總值（**GDP**）的比例很少，但政府可考慮與非牟利團體聯手合作，協助將有機農業（或範疇更廣的「都市農業」）發展成本港的另類「實業」，或低碳經濟產業。

### 支援發展第二及第三產業

- 1.6 目前，本地不少農場在生產糧食以外，亦為加工業者提供原材料，製作具本土特色產品，還為市民提供休閒服務，如搞假日農場、親子農場、自摘園等。他們將本地農產品加工成第二產業的產品，或發展出第三產業的服務，因而產生巨大附加價值。
- 1.7 現時不少由政府資助的社企出現虧本情況，但亦有社企與農業結合，加上

創意新點子，推動社區經濟。

- 1.8 以灣仔聖雅各福群會的社企「土作坊」為例，該社企曾在中秋以本地出產的有機蓮子製作月餅（小的賣 42 元一個，大的賣 78 元），極受消費者歡迎。機構負責人表示，消費者購買有本土特色的傳統食品時，非常著重材料是否在本地生產，而製作食品的街坊，也會因為得知食材來歷而對產品特別有歸屬感。可見，本土有機農場對類似「土作坊」的社會企業，擔當著舉足輕重的「原材料提供者」角色，並大大提升其產品的特色和競爭力。
- 1.9 亦有與會者舉了種植有機薑為例子：提供陪月服務的社企可向有機農場購買他們生產的薑，然後製成薑醋，作為陪月服務的其中一環。農場大約畝產四千至六千斤薑，未處理的有機薑大約 35 元一斤，由負責陪月的婦女將之製成薑醋後，則可賣 100 元一斤。港人傳統會向親人派發薑醋，故此市場潛力大，而加工的過程（包括削薑皮、烹醋，以至送遞薑醋）更可創造就業機會。
- 1.10 現時有農場將已烘製的紫心蕃薯葉包裝出售，十塊葉賣四十元，令種植成本低的蕃薯葉成為一種有機新產品。又或者，將天然生曬的香蕉花包裝好，再結合推廣，本來拿去推填的廢物，便可變成能夠產生盈利的商品。
- 1.11 亦有農場將黃豆發展成活動，在田間教人做布甸，將豆渣抄蛋，然後再教授食物營養知識，這些活動的價值，較單純出售黃豆這種農產品高。

## 社會價值

### 提供就業機會

- 1.12 現時本地有機農場的農務工作，雖有招聘外勞，但仍主要以本地人為主，而且除了農務工作，它亦提供了不同技術層面工種（如運輸、清潔）給香港人。而農業作為第一產業，亦可促進其他產業的發展。譬如前述的社企，便可協助讓區內的港人或婦女就業。
- 1.13 近年有非農業界人士於漁護署的會議上向政府提出「復興農業」的訴求，為失業或年輕一群提供多一條出路。亦有與會者指出，雖然本地大學沒提供農業課程，但毅進課程提供有機農業課，部分年輕學員有濃厚學習興趣。
- 1.14 此外，近年香港農業有越來越多個人及團體加入，漁護署及農業團體也接到不少市民查詢如何進入農業這一行。可見漸漸有更多人視「都市農業」為促進經濟、提供就業機會的新希望，政府應回應市民期望。
- 1.15 「都市農業」所涵蓋範疇很廣，除了出產農作物和提供消閒耕作活動外，

還包括養殖、畜牧、水產、園藝等，以及社區園圃、天台綠化、行道種植等範疇。這些都是不同的專業，都能提供不同技術層面的新工種。

### 滿足市民對可持續優質生活的需求

- 1.16 香港人近年對本地有機菜的需求增加。在環保大潮下，港人對「低碳消費」、「低碳生活」日趨認同，因此選擇有機菜時除了想食得健康外，也會關注食物里程。可以預見，碳足跡遠較入口食物為低的本地有機菜，未來需求將會更大。
- 1.17 不少社區或宗教團體（包括與會的「天主教綠識傳人」及「大埔運頭塘共同購買小組」）近年開始建立小規模的「社區支持農業」（CSA，即 **Community Supported Agriculture**），以共同購買形式，與特定農民合作，直接購買他們的有機作物。CSA 的出現，反映部分港人對農產品的要求，已超越現時以售賣常規菜為主軸的本港蔬果零售市場。例如他們希望吃沒農藥的蔬菜，以及渴望對食物生產者有更多的連繫（希望到訪農場了解農民的生產過程）。
- 1.18 近年，反對過度發展、倡導保育的民間訴求大增，更多港人期望在高樓林立的香港，保留多一點綠色空間。有機農業除了提供有機產品外，同時亦提供了一個實踐低碳、綠色生活的場域。現時有興趣當「假日農夫」的人士和家庭愈來愈多，一些社區園圃更經常出現「求過於供」現象，參加者需要輪候多時，才有空位耕種。另外，康文署的社區園圃也很受歡迎，沙田區便有機構向政府申請了土地，開設一個容納三百多人的社區園圃，觀塘區也有類似計劃在進行。不少港人都盼望有更多農耕空間，實踐綠色低碳生活。

### 保育傳統文化

- 1.19 有機農產品的加工過程，除了令產品更有市場價值外，也同時起著保育傳統文化的作用。
- 1.20 譬如前述的社企製作本地薑醋例子裡，煮薑醋所用的薑，是選用傳統本地薑種所種植的。而製作薑醋前，負責人曾以口述歷史方式，向一些年長的客家婦女作過調查，詳細了解了客家文化中整套陪月傳統的細節，譬如除了煲薑醋外，還會於孕婦產後 12 日用薑皮替她洗澡，以及用薑製作雞酒驅寒等。
- 1.21 可見薑醋等帶有本土傳統特色的產品，除了能帶來經濟利益，亦包含了傳統文化元素，對傳統民間智慧有保育作用。香港市民近年非常關心本地傳統的保育，有了有機農業作為背後支援，將有助本地團體和政府保育嶺南以及客家等飲食和生活傳統的工作。

### 推展綠色和生態教育

- 1.22 農業在教育上有十分重要的功能，尤其是有機農場在生態教育及綠色教育方面。年輕一代因為父母的過份呵護，不少對大自然的環境（如風、雨、太陽）及生物（特別是昆蟲，如蚊、蟻等）感到討厭、恐懼。有與會者舉例，曾有香港小孩害怕飛過的蝴蝶，要躲在母親背後。有機農場的環境，正好為香港年輕一代提供一個自然教育、生態教育、綠色教育的場所。
- 1.23 除了年輕一代之外，有機農業亦可讓社會大眾有健康的身心發展。當城市人獲得農耕體驗後，將鼓勵他們日後參與低碳、綠色生活，以及更加關注其他保育概念。

### 改善健康

- 1.24 數位與會者都指出有機食物可改善消費者的健康，有團體更指買他們有機菜的街坊表示食用有機菜後連看醫生都少了。有機菜不用化學農藥，對消費者的食物安全更有保障。

### 應對糧食危機

- 1.25 現時全球不少地方都出現糧荒，未來糧食供應將會愈來愈緊張。香港一直以來主要依靠中國大陸輸入農產品，本地漁農產品佔港人人均食用量的百分比（2009年數據）為：蔬菜 2.4%；豬 6%；海魚 9%；家禽 54%。未來香港應該盡力自己生產糧食，提高糧食自給率。

### 靈性價值

- 1.26 參與農業耕作，可提升人的質素，令城市人的身心靈健康得以改善。人的根源在土地，但城市人愈來愈欠缺接近大自然的機會，令他們忘記了人和自然之間的紐帶。藉著耕種，與泥土、大地接觸，勞動流汗，城市人可體會到存在的意義，找回真我。

## 環境價值

### 應對氣候轉變

- 1.27 在節能減排、縮短食物里程成為全球大趨勢以對應氣候變化的今天，作為亞洲國際大都會的香港，沒有理由置身事外。
- 1.28 現時，有機農業已被公認為解決全球氣候轉變問題的良方。食用本地生產的有機作物，除了能大大縮短食物里程之外，部分農民以城市廢物（如廚餘）作為堆肥材料，亦同時起到減少垃圾和循環再用的功能。香港政府一直在「減碳」工作上，成效未彰，堆填區更到了嚴重爆滿的地步，政府若能大力發展「都市農業」，將是減排和紓緩堆填區壓力的好方法。

1.29 除了有機農場，加大力度發展社區園圃，能令更多民眾可以食用自己種植的蔬菜，為全香港帶來很大的低碳效應，也起到極佳的教育和推廣低碳生活作用。

### 保育生境

1.30 農業對於本地生境保育也起著作用，採用對生態友善的農業方式，可大大提升環境質素。譬如長春社在塋原藉水田耕種保育濕地生境，令當地的鳥類數量增加（水鳥留下、禾花雀重臨），起到保育生態的功能。他們亦在當地舉辦工作坊和保育活動，大大增加參加者的保育意識。

1.31 政府現時將「漁農」和「自然護理」視為兩個互不相干的範疇，但其實兩者互相緊扣。譬如若任由土地荒廢，不作管理，生境可能會變得不理想及有欠衛生；反之，若能採用低碳、少污染的農業運作方式，將可大大提升環境質素，對生態保育、景觀維護以及環境衛生都有好處。

1.32 最明顯的例子是不少長期丟荒的農地上長出了大量微甘菊，對其他種類的植物造成危害。也有不少空置農地因積水而滋生大量蚊蟲（耕田種植不會養蚊，荒田積水才會）。若能復耕這些土地，將大大改善周邊環境。

1.33 雖然某些被長期丟空的農地可能會孕育出新的生態系統（譬如有團體認為沙螺洞被丟空多年後，已孕育出具生物多樣化的生態系統來），但原有的農地沼澤生態系統卻消失了，因此很難客觀評價哪個狀態更佳。但一些被非法改成貨櫃場等等的農地，則明顯出現對土壤、生態的破壞。政府可集中處理那些明顯受破壞的土地，以改善當地生態。

### 小結

1.34 雖然政府一直以來只視農業為「經濟活動」，但綜合以上論點，可見本地農業的價值，遠非種幾株菜或單純的「經濟活動」那樣簡單，它實際上是幫香港社會保育環境、減低碳排，有更重要的社會、環境效益。

1.35 事實上，有機農業是綠色生活、可持續生活最基礎的一環，它體現的，是人們對減低環境污染、低碳生活、愛惜地球、愛惜資源、邁向可持續發展以及身心靈健康等超乎個人利益的渴望和追求。

1.36 隨著愈來愈多香港人重視和實踐綠色生活，本地農業的角色已逐漸轉變，市民對本地農業的需求亦必然會相應增加；政府應順應民眾期望，以嶄新的視野和角度，看待「農業」。



## 第二部分：香港農業的制約

### 農地短缺

- 2.1 現時本地有機菜只佔全港蔬菜消耗的 0.1%，但全球不少國家都可達至 5% 的比重；可見香港有機菜需求仍有增長空間。若保守假設，本地有機菜比重由 0.1% 升至 1%，便已經是十倍的增長。但現時香港農業面對最嚴峻的、窒礙有機農業進一步發展的困難，是農地難覓的問題。
- 2.2 首先，按政府最新數據，香港現時仍然用作耕種的農地面積只有 758 公頃，佔規劃為「農地用途」的總土地面積（5,100 公頃）的 15%。換句話，有 85% 農地並沒用於耕作。這些土地，有不少已被地產發展商收購、丟荒，等待日後發展。

### 出租農地的經濟效益不吸引

- 2.3 有很多農地，被地主改裝成貨櫃場、燒烤場、野戰場等，以取得較大利潤。這些改變鄉郊土地用途的情況，部分是非法的。但有與會者表示即使要通過一些合法途徑去改變鄉郊土地用途也不太困難。這種情況，令不少土地擁有人對土地產生無限遐想，希望藉改變用途來獲取更大利益，故此難以說服地主安心將農地租出予農戶耕作。
- 2.4 就算沒有改變農地用途的地主，也不太願意將農地出租予農民。原因之一，是現時香港農地每斗種（按：1 斗種約等於 7,260 平方呎）的租金，較佳地段約為二、三千元一年（與會者透露，剛有農友以年租 1,600 元一斗租到農地），較差的只有幾百元。太低的租金，對於地主來說，並不特別吸引，他們可能只是因為賣人情而租出農地，並非為了它的經濟效益。由於租金不及賣出或改作其他用途般利益龐大，因此有些地主寧願丟空土地，待價而沽。
- 2.5 近年，佃農常常遇上中途被收地的苦況。這是因為政府積極發展新界，有不少財團陸續併購新界農地，令一些本來已經租出土地給農民的地主中途悔約，或於約滿後收回土地。曾經有一位得獎的農民，便被地主收回很多農地。現時不少農夫都很擔心會被收地，不知道自己還可以繼續生存多久。
- 2.6 農民對農地有需求，但不少找不到適合土地；即使找到土地，又擔心隨時被收地，使他們欠缺意慾作較長遠的計劃；而失去土地的農民，更是徬徨無助。這些狀況，皆嚴重窒礙了本地農業發展。

### 地主對租約無信心

2.7 除了經濟利益的考慮，新界原居民也會因其他原因不租地給農民。有與會者曾向鄉議局成員了解，得知以往原居民是因為覺得與農民所立的「農地租約」太簡陋，擔心租出容易收回難，所以才不願租地給農民。

### 向地產商租用未發展土地困難重重

2.8 按現時農地與產量的比例，若香港要增加一倍本地蔬菜產量，便需增多 314 公頃農地。但觀乎現時農地被併購或改變用途情況，要增加農地供應顯然極為困難。

2.9 農地被財團併購後通常不會立即進行發展，有農民曾嘗試遊說發展商將這些農地暫時租出予農民使用，但卻困難重重，未能成事。原因包括地產發展商一般會用子公司名義收售土地，要首先追查出土地是誰擁有並不容易，而就算查出來，發展商也往往不願承認土地是他們的。

2.10 與會人士提議，與財團洽商暫租農地還是可行的，跟原居民地主理順田地租約亦有可能，但最好可由中間機構如政府或非牟利團體作統籌和調協，土地租用者和土地擁有者沒有直接關係，相信成功機會較大。

## 市場因素

### 銷售渠道各有困難

2.11 除了農地問題，本地有機農業面對的另一大困難是「生產者」和「銷售者」往往是同一個人，生產者（農民）要提供「一條龍服務」，欠缺有效的分工。一般農民不懂或沒時間做市場推廣，影響了農產品的銷量。部分有機農友便面對產品苦無銷路，或只能以低價出售的煩惱。

2.12 現時有機菜一般以三大渠道出菜：蔬菜統營處、共同購買小組，以及有機農墟。蔬菜統營處收有機菜，批發菜價一般大約是每斤二元至四元不等。透過共同購買（CSA）方式賣菜，農民每斤則可收取八至十六元。至於在假日農墟零售，大致是二十元一斤。CSA 的價格較蔬菜統營處高，但此價格已包含執菜、分菜、運輸等處理工序的成本，而且 CSA 一般取菜量較少，所以就算價格較好也不一定能維生。而農墟的售價，亦包括了農友自己或家人到墟市看管攤檔出售產品的成本。

2.13 菜統處曾在超市內取得銷售位置，可是夏天時，卻因無法提供足夠農產品上架，最後被超市淘汰。不過，即使有穩定供應，以超市為銷售渠道也涉及上架費等額外開支，對個別小農或生產量仍細的本地農業來說，是一個障礙。

### 供求配對失衡

- 2.14 有與會者指出，香港經常出現「供求配對」失衡的情況，即是農民種的有機菜賣不出，但有人想買有機菜卻買不到。
- 2.15 這批買不到有機菜的消費者，對有機其實有很高要求。他們願意付出高價錢，甚至不願買高檔超市所售賣的外地入口有機菜，因覺得本地的更新鮮和更低碳；可是，他們卻因銷售渠道不暢順而未能在零售市場找到合適產品。這明顯不是正常市場經濟應該出現的情況。
- 2.16 另一種供求不配合的情況，是因為農戶生產到的並非市場需要的。長春社代表舉例：由他們管理的塋原，生產到很多通菜，可是通菜在香港的需求並不高。其他有機農產品也有類似情況。
- 2.17 但要令供應和需求有較好配合，便需知道香港人對各種有機農產品的較確切的需求量。可惜對於這個問題，政府和民間暫時都沒有正式統計。浸會有機資源中心曾嘗試作調查，了解每年對本地有機菜的需求，但調查並不成功。

### 有機菜價問題

- 2.18 有與會者認為，現時有機菜的售價，超出了基層市民可以負擔的水平，令窮人無法藉有機飲食改善身體健康。但也有與會者指出，有機耕種比常規耕種需要付出較多時間和心力，又因生產規模不算大，因此價錢較貴，也是合理的。
- 2.19 另一與會者指出，灣仔的聖雅各福群會嘗試以「時分券」制度，解決基層市民買不起有機菜的問題，效果頗為理想。街坊可藉參與農務或其他工作而換取時分券，然後再以時分券換取有機菜。現時，該機構一年出售約 16 噸有機菜，其中有三成銷量來自基層街坊。

### 資源錯配問題

- 2.20 現時漁護署對農友提供的支援，例如協助取得認證、送苗、資助小農建防雨棚等等，不論在人手及金錢上，都不可謂少，但卻未能發揮最大效益。譬如漁護署近年資助農友做防雨棚等農場基建。但據 80 年代漁護署數字，本港九成農民達六十歲以上，可以推斷，現時老化情況更嚴重。對於這些老農友，漁護署提供的資助未必用得著，因種有機菜一般要守幾年才能賺錢，還要他們額外投入一大筆錢搞基建，他們未必願意。
- 2.21 另一方面，因為漁護署的政策是以小農為優先資助目標，因此一些較有規模的農場或公司，就算很想得到資助改善農場基建，都無法如願。

- 2.22 現時本地老農需要的，是新概念和低成本技術；至於新入行的，因為可能連鋤頭也不會用，所以他們需要的又是另一類型的技術支援。故漁護署不應只用一個政策、一個方式協助本地農業發展，而應考慮提供分層協助。
- 2.23 培訓方面，現時本港大學並沒有農業系，農場僱主通常只能招聘到生物系的畢業生。他們一般沒有足夠農業知識，因此有些僱主會申請政府或職業訓練局的資助，派他們到海外深造。僱主通常希望讓僱員修讀一、兩年制的碩士課程，可是職業訓練局現時只資助非學位課程，而漁農署的基金也不資助研究院課程。這明顯是政府的資源錯配問題。

## 農業技術問題

### 產量及質素不穩定

- 2.24 因技術、人手、天氣等問題，部分有機農場的產品，並未能維持穩定及高質素的供應，特別是在夏天。如前述，菜統處曾因無足夠蔬菜上架，最後在超市內的銷售位置被取消。
- 2.25 本地有機農產品因供應不穩定，不單難以在超市內出售，亦影響 CSA 的運作。供應不穩定，直接影響有機農業的進一步發展。

### 作物結構欠佳

- 2.26 有土壤學專家在會上指出，現時香港在耕土地（包括常規和有機）的畝產，遠較七十、八十年代時低。原因之一是農地土質轉差，因幾十年來，常規農民多種葉菜少種豆，令土壤有機質銳減。以前農民夏天會種玉豆、青豆角、白豆角等要搭竹棚種植的作物，這些作物上架後，不易受水浸影響，但現在因為竹枝貴、人工貴，加上港人愛吃葉菜，農民於是索性減少種植豆類，改為以種葉菜為主。
- 2.27 豆類有「固氮」功能，種豆能增加土壤的氮含量，但現時因為少種而令土壤的養份減少。

### 肥力管理技術不足

- 2.28 畝產低的另一原因，是部分農民的肥力管理技術水平不高，譬如有些有機農友種的菜明顯缺肥，種十字花科葉菜，出現變黃情況。這些農友不施基肥，或只把肥料放在泥土上，因而容易被水沖走或被風吹去。情況在夏天特別明顯，因夏天雨水多，淋溶增加，高溫下，肥料中的氮素亦較易氧化而損失，影響肥效。情況到秋天會因雨水減少才得到改善。
- 2.29 另外，香港農地以傳統密集式的方法耕種了幾十年，泥土的肥力下降不少。據漁護署九十年代初做的調查，香港農田有機質的含量，平均少於 2%（一

般有 5%會比較好)。現在有機農場加入有機質，退化問題應可改善。

- 2.30 另外，有機農業一些重要的操作方法包括輪耕、休耕、種植綠肥固氮等，在香港只有很少數農場能做到。不做的原因包括農場面積細，難於實行，以及時間和人手不足等。另外，也因農民較著重即時經濟利潤，忽略了這些做法所能帶來的長遠效益。
- 2.31 與會者認為，今日常規和有機農業都有增產的空間，若能向農民介紹作物結構和可持續低碳生產的概念，令種技術得到改善，相信可以在不擴大面積的情況下，讓畝產提升，甚至翻一番也有可能。

### 堆肥不足

- 2.32 肥料對作物種植非常重要。以往，本地農業包含養殖業，因此農民可以使用禽畜糞便作為堆肥原料，形成一個完整、自給自足的體系，不會浪費資源。但現時養殖業只剩下數十戶，農民要尋找優質堆肥原料，有一定困難。
- 2.33 現時香港每天有大量廚餘被丟棄至垃圾堆填區，將廚餘轉化為堆肥可解決農民缺肥的問題之餘，更有助減少都市固體廢物量，紓緩堆填區的壓力。政府現時已在小蠔灣進行試驗，將工商業廚餘轉化為堆肥，但每天最多只能處理 500 噸廚餘，遠低於香港每天 3,000 噸的生產量，而且因本港有七成廚餘來自一般家庭，只處理工商業廚餘並未切中問題要害。
- 2.34 有與會者認為，香港對堆肥的承受量有限，將所有廚餘分類出來做堆肥，最後也可能是浪費掉。香港生產的堆肥也難以出售到其他地區，因為香港做一噸堆肥的成本差不多要七百元，而大陸現時一噸的零售價，也不過七百元，加上運費後，香港堆肥的成本可能達九百元，欠競爭力。
- 2.35 若加上利用製造廚餘過程中產生的沼氣作為再生能源，可將處理的廚餘量增至每日 1,000 噸，不過生產出來的沼渣，其整體肥效仍是未知之數。即使是廚餘堆肥，亦只屬低品位肥料，當中的氮、磷、鉀含量較低，一般只宜用作基肥。

### 缺乏農業機械

- 2.36 本地小農亦較少使用機械協助農務。譬如有機農民製作堆肥多數會用手剷，並沒有藉助機器協助，較為費時費力。
- 2.37 另外，小農若想減少依賴人力，走向機械化也非常容易事。譬如若果想購買小型農機的話，因香港和廣東省一帶已沒有農機廠，或要到江西等地才可找到。漁護署或可在這方面提供協助。

## 其他困難

- 2.38** 有與會者表示在基層社區推動有機菜銷售的困難，除了最主要的價錢問題外，基層消費者也因為不太了解有機菜的益處，因而對吃有機菜裹足不前。有與會的 CSA 小組負責人，分享了她在運頭塘基層社區推廣有機菜的經驗：04 年初辦時，該區基層婦女認為菜價太貴（當時賣六元一斤），於是小組嘗試開辦烹飪班，教育婦女們吃有機菜的好處。但小組運作至今，仍只是原地踏步，因小組雖然在幾沒利潤的情況下運作（賣菜義工和場地屬免費，只保留很小資金作運輸費，其餘收入盡歸農民所有），但合作農民仍覺難以維生。另一方面，農民對於依時供菜感到壓力（因 CSA 收菜價比農墟低，減低了農民供菜意慾），影響小組發展。
- 2.39** 有專家指出本地農業的困難還包括：氣候變化令夏天高溫多雨，農戶難以種植；另外，化肥漲價，令生產不化算；還有，農業人口老化，農戶無力再耕種。
- 2.40** 此外，有與會者指出，蔬菜統營處過往的透明度不足，買手提供的報價單有時與實際價格相差很遠，令價格變得不合理地偏低，很多農民寧願到天光墟直接銷售給顧客。亦有與會者表示，現時情況已有改善，廉署亦曾提供協助，目前系統可保障價錢合理。
- 2.41** 另有與會者指出，農民必須團結才有力量，但現時香港農業界欠缺一個組織為小農戶爭取權益。另外，立法會內有漁農界功能組別議員，但一般農民並沒有選票在手，沒有代表為農民發聲。

## 第三部分：改善現況的建議

### 增加農地供應

- 3.1 現農民面對最大的問題是土地不足，和隨時被收地。政府一直以來都沒有嚴格限制農地使用，只需補地價和通過環評，農地可隨時改變用途。此種模糊的土地政策，令香港農民可租用的土地愈來愈少。農業作為一種有助社會可持續發展的活動，政府應在土地這一環給予更大的政策支援。
- 3.2 要在土地政策方面協助農友，政府可考慮更嚴格地限制地主改變土地用途，將優質的農地留給農民。譬如元朗錦田和八鄉一帶因屬於沖積平原，土壤肥沃，特別適宜用作耕種，但現時該區大部分農地，已被合法或非法地改裝成貨櫃場、廢車場、回收場等。這是對優質農地的浪費，建議政府未來在審批改變土地用途時，應考慮到這一點。
- 3.3 此外，也可考慮向地主徵收閒置農地稅，以鼓勵他們將丟荒土地，釋放出來。
- 3.4 有不少被大財團購入的新界農地，因尚未有發展計劃而丟空；部分小地主亦因害怕農地出租容易收回難而寧願丟荒。建議由一些機構如政府、菜統處、菜聯社或一些非牟利團體作中介人，負責統籌和調協，將空置農地租出予農戶，既解決農地供應，又可改善荒廢土地滋生蚊蟲的衛生問題，一舉兩得。
- 3.5 部分地主因擔心租約不清晰，而不願租地給農民。建議政府或有關團體邀請專業律師，訂立一份「農地租約」範本，供地主和農民使用。這樣雙方的利益皆得到保障，也減少了地主出租土地的疑慮。
- 3.6 另外，可考慮由政府作協調，協助農戶利用現時禁區內的農地耕作，重點是理順人及貨的出入流通問題。
- 3.7 還有，有與會者建議如有農戶或市民想租用農地，都先向漁護署登記，讓政府有更完整的農土需求數據，訂定政策時有更充足的理據援引。

### 改善市場問題

#### 擴闊銷售渠道

- 3.8 目前本地有機菜產量少，不適合蔬菜統營處或超市這類大量批發或零售等渠道，反而以農墟和 **CSA** 等渠道，較適合香港現時量少的情況。

- 3.9 現時大埔和中環的農墟很成功，未來若可在香港每一區舉辦假日農墟，將可提升整個社會民眾的身心健康。政府可考慮加大對農墟的資助。另外，農民常常不夠人手看管農墟檔攤，亦可考慮為他們提供一些支援。
- 3.10 此外，也可考慮增撥資源，鼓勵 CSA 的營運，譬如在資金或場地上作出資助或協調，加強社區銷售有機菜的角色。
- 3.11 灣仔聖雅各福群會的成功經驗，顯示每個小社區都有巨大的市場潛力，可以吸納更多本地有機農產品。只要加以開發、創造市場，以及用適當制度（如時分券）配合，本地有機菜銷量，將有極大發展空間。政府可鼓勵社福機構及社企多開發各個社區中的有機農產品市場，增加有機菜銷售空間。
- 3.12 另外，有與會者建議可借鑒台灣例子，當地農戶同樣面對欠缺銷售渠道的問題。他們的其解決方法是將有機農產品放在社區內的小店寄賣，售出蔬菜後，小店會收取少量傭金。與會者提議，香港可以仿效這個做法，以社區店鋪作為銷售中介。但因農民和店鋪沒有合作過，政府或其他機構可先作聯繫和協調，也可由一些良心企業理順這個環節，或由非牟利農業或環保機構擔任中介。

### 加強產品開發

- 3.13 當農產品生產過剩時，香港不像中國大陸般，可以運到其他國家銷售。因此可鼓勵農友、商戶或農業社企考慮將這些農產品轉化為其他保鮮期較長的产品。
- 3.14 協助農戶發掘本地農業的優勢及特色，不要一味鬥便宜。有特色就有市場，市民要的产品，除了產量、質素、健康等等之外，更想知道產品背後的理念。

## 改善資源錯配

### 技術支援上

- 3.15 漁護署應因應農友的年紀、年資及農場規模等，甚至針對有興趣入行的準農友，提供分層支援。
- 3.16 現時漁護署於研究工作的資源投放不足，建議重新進行留種、育種等項目。另外，亦可多引進合適本地環境的新品種農作物、綠肥等。這些工作對個別農戶來說成本高，但對農業發展有長遠效益。

### 培訓方面

- 3.17 培訓方面，雖然現時大學未必會開辦單純的農業學位課程，但可考慮一些



比較綜合的，例如都市環境資源管理，當中農地亦是香港重要的資源，能充分利用才不致浪費。

- 3.18** 建議漁農署及職訓局了解農場僱主的真正需要，擴濶可以申請資助的本地及海外農業課程，如提供農科碩士學位獎學金，改善現時資源錯配問題。

### 優化農業統計

- 3.19** 要為香港農業定出合適政策，必須先對農業情況有較詳細了解。香港的農業以多種模式存在，例如小農戶、農企，以及參與農業的社企。這當中也包括夏天會轉職當的士司機的「半職農夫」，或是一些「半農半 X」人士，他們都是都市農業的一部分。但現時有關香港農戶的資料並不齊全，譬如全職農民和半職農民，各有多少？收入怎樣？收集這些資料，將有助未來對香港都市農業發展的討論。

- 3.20** 建議漁護署優化他們的統計調查，並將資料放在網絡上，讓公眾及團體作為參考。

### 提升農業技術

- 3.21** 現時農友的土壤管理知識、耕作技術等能力參差，令整體畝產低。建議以培訓、教育等方式，讓農友可以專業化，提升技術，增加對可持續生產概念的了解。

- 3.22** 譬如傳統農業會在收割後，將所有剩餘作物殘餘燒光，變成草木灰，此舉雖有助控制病蟲草害問題，但卻浪費掉有機物，故建議鼓勵農戶多保留合適的有機物作堆肥。此外，也可協助他們透過調整作物結構，來改善土地肥力，如以一行菜一行豆的方式種植，讓豆所吸收的氮素回歸土地，令土壤肥力大為提升。另外，還可鼓勵農友有多種植綠肥，多實行輪種、休耕等可持續低碳農業措施。

- 3.23** 還有，協助農戶引進合適的農業設施，如保護性設施、農機等，提升農民的生產力，改善產品質素。而防雨棚更可助農戶在夏天保持穩定的生產。

- 3.24** 漁護署亦可多開辦更多短期課程、講座或工作坊，以多元化的方式提供農業技術培訓。譬如可以講座方式介紹一些新的低碳農業用具，如以太陽能控蟲燈作蟲口測報。

- 3.25** 同時，亦建議擴闊為農民提供的培訓內容，例如可加入銷售技巧、食物衛生等，以因應今日農戶生產以外的需要。

## 鼓勵廚餘堆肥

- 3.26 政府估計每天將可處理 500 噸廚餘，建議可根據市場承受能力而逐步調高廚餘堆肥處理量，達至每日 1,000 噸甚至更高的水平。
- 3.27 香港政府正準備鼓勵大型屋苑以堆肥機處理廚餘問題，這類成品可供應社區園圃使用，既可減少廢物處理問題，又可減少運輸而引致的環境問題，值得鼓勵。
- 3.28 如堆肥是供有機農場使用，必須先解決基改食物的標籤問題，否則容易污染有機農場。

## 加強公眾的綠色教育

- 3.29 部分香港人對有機的了解不足，因此應多做教育工作，讓民眾了解有機的好處，尤其是背後牽涉的綠色價值觀。政府可增撥資源，使 CSA 小組、社企、環保組織等可以讓民眾多到農場參觀，了解農民實際工作情況，或天氣對農作物的影響等（譬如為何某段時間只有通菜、莴菜供應），從而明白到「不時不食」的智慧。再者，亦讓他們知道通過購買有機菜，會對世界帶來甚麼影響和改變。
- 3.30 另一方面，也可讓城市人多到農場親身體驗務農的滋味。譬如有農友抱怨沒有人手做堆肥和種綠肥，而市區卻有民眾對農活有興趣。建議由中介機構為兩者作配對。有了體驗，城市人將對農業有新認識，了解到農業對整個社會的意義。吃有機食物，不再是純粹在「消費」一棵菜。
- 3.31 還有，鼓勵市民多吃豆，讓農民多種豆，如能加上將有機質回歸土壤，不單土地的氮肥增加，長遠來說，所有作物都會得益。
- 3.32 改善市民的食物結構及飲食習慣，更可減低香港人整體的食物里程。
- 3.33 即使是目前的農業政策，還有不少可以微調的空間，例如在農地上做教育或推廣農業的工作，可考慮在土地及建築物等政策上作出寬鬆處理。

## 提倡新產糧模式

- 3.34 現時香港主要由農民生產糧食，是一種「集中生產」的模式，但假日農場、社區園圃的流行，顯示香港有條件嘗試一種嶄新的糧食生產模式或都市規劃模式，即由每個小社區或個人來生產農作物，自種自吃，所謂 **re-localization of food production** 或 **decentralization of food**

**production。**

- 3.35** 這種新的產糧模式，鼓勵「全民皆農」，每家都盡量種植（部分）自己的糧食，減少由外國入口糧食，達至低碳、可持續發展目的。基層也因為可參與自種自吃，而享用到便宜的有機菜。亦可透過時分券這類社區互助經濟模式，讓市民參與部分農務工作，換取糧食。
- 3.36** 全民皆農的第一步便是社區園圃。現時康文署已在香港各區設立了多個社區園圃，也陸續有社福機構設立較大型社區園圃，皆非常受歡迎。建議政府應訂下目標，如未來要做到平均若干人便要有一個多大面積的社區園圃。
- 3.37** 因此建議香港政府，應將「都市農業」作為香港總體發展策略中一個重點項目。此後當設計、規劃一個新社區時，便可作出適當規劃，如安排較多空間作社區園圃，以果樹代替一般的行道樹等。

### **鼓勵組織業界網絡**

- 3.38** 本地農戶一般耕種規模細小，如能組織起來，容易節省資源。例如鼓勵農戶合作團購肥料、農用資材等，可以比較容易議價；若農戶可聯合起來租用一塊大點的土地，一起做灌溉、道路等都容易點。
- 3.39** 此外，可協助將退休老農的土地，由新人接手，讓新農夫由小面積的農地開始，容易起步，往後才逐漸按需要擴大。
- 3.40** 政府或團體可設立一個公開的網上平台或網絡，作為農友生產的資料庫，提供最新出產的農產品資料，讓社企、商戶或消費者，可自行到網上搜尋，與農戶聯繫與選購。
- 3.41** 觀乎會上提及的成功例子，中間都有一些人或團體為生產者與消費者作協調連繫。如能為農友、社企、農業團體等建立網絡，將有助業界之間的連繫，促進本地農業的訊息流通，並增加農產品的開發與銷售。

### **為農業政策重新定位**

- 3.42** 如前所述，都市農業的功能及價值遠非「經濟活動」四個字可以概括，它還包含愛惜與保育地球、維持個人身心健康、延續傳統文化、實踐低碳和綠色生活、追求可持續發展等等概念。可見農業不應單單由漁護署負責，它實際上還涉及到環保、食物健康、教育、醫療、城市規劃等範疇。
- 3.43** 如要讓更多人參與自種自吃，必須規劃足夠土地作耕種用途。這便涉及整個社區甚至整個香港的城市規劃及發展，以至普羅大眾工作時數的限制

等，已遠遠超出漁護署可以單獨處理的範疇，牽涉到環境局、發展局、教育局、食衛局等。

**3.44** 因此，我們強烈建議，香港政府應綜合性地思考都市農業的價值，不應囿於「經濟效益」這個框框。在制訂出整體的香港農業發展政策後，各個部門才可互相配合，而非如現時般，由各部門自行制訂政策，政出多門，有欠統一也浪費了寶貴資源。

- 完 -

#### 低碳經濟下香港農業的發展——制約與建議

綠田園基金主辦

香港新界粉嶺鶴藪村 18 號

電話：2674-1190

傳真：2674-8077

[info@producegreen.org.hk](mailto:info@producegreen.org.hk)

<http://www.producegreen.org.hk>

---

<sup>1</sup>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 "Urban Agriculture (UA) is an activity that produces, processes, and markets food and other products, on land and water in urban and peri-urban areas, applying intensive production methods, and (re)using natural resources and urban wastes, to yield a diversity of crops and livestock". In *Urban Agriculture: Food, Jobs and Sustainable Cities*.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 Publication Series for Habitat II, Volume One, New York, 1996.

<sup>2</sup> Mougeot, L.: "Urban Agriculture is an industry located within (intra-urban) or on the fringe (peri-urban) of a town, an urban centre, a city or metropolis, which grows or raises, processes and distributes a diversity of food and non-food products, reusing mainly human and material resources, products and services found in and around that urban area, and in turn supplying human and material resources, products and services largely to that urban area". In "Urban agriculture: Definition, Presence, Potentials and Risks, and Policy Challenges". Paper presented to the International Workshop "Growing Cities, Growing Food", October 11-15 1999, Havana, Cuba. 1999.

## 本地農業概況

(除特別註明外，以下資料均為 2009 年數字。資料由漁護署提供，特此鳴謝。)

### 1. 農業（種植——蔬菜、花卉、雜糧和果樹）概況

農地面積	約數	比例	備註
香港現在仍然用作耕種的農地面積	758 公頃	100%	
佔全港 110,400 公頃土地中的	0.69%		
其中 用作種植蔬菜的農地面積	314 公頃	41%	
用作種植花卉的農地面積	156 公頃	21%	
用作種植雜糧作物的農地面積（如：番薯、蔗、芋、花生等）	22 公頃	3%	
用作種植果樹的農地面積	266 公頃	35%	
平均每個農場面積	0.30 公頃	(= 4.4 斗種)	
其中 每個蔬菜農場面積	0.16 公頃	(= 2.4 斗種)	
每個花卉農場面積	0.52 公頃	(= 7.7 斗種)	
每個果樹農場面積	1.33 公頃	(= 19.7 斗種)	
根據規劃署資料的概括土地用途的分佈情況，農地面積佔	5,100 公頃		
尚未有分區計劃大綱圖的 54 幅郊野公園邊陲土地面積	1,355 公頃		
<b>農場數量</b>			
農場數量	2,500 個	100%	
其中 蔬菜農場數量	2,000 個	80%	
花卉農場數量	300 個	12%	
果樹農場數量	200 個	8%	
<b>人口</b>			
從事種植業的人口	4,300 人	100%	
佔總勞動人口	0.12%		
其中 蔬菜農場人數	2,200 人	51%	
花卉農場人數	1,700 人	40%	
果樹農場人數	400 人	9%	
平均年齡層（蔬菜種植戶）	65-70 歲		
<b>年產值</b>			
本地農業總產值	2.3578 億元	100%	

其中	蔬菜的年產值	0.6583 億元	28%	(= 6,583 萬)
	花卉的年產值	1.6107 億元	68%	
	雜糧作物的年產值	0.0045 億元	0.19%	(= 45 萬)
	果樹的年產值	0.0843 億元	4%	(= 843 萬)
平均產值				
	平均每間蔬菜農場的年產值	32,900 元		
	平均每間花卉農場的年產值	536,900 元		
	平均每間果樹農場的年產值	42,200 元		

### 年產量

糧食作物的年產量	17,054 噸	100%
其中 蔬菜的年產量	16,000 噸	94%
雜糧作物的年產量	190 噸	1%
果樹的年產量	864 噸	5%

### 年產量佔本地總消耗量的%

蔬菜（以重量計）	2.4%
花卉的年產值佔本地總消耗的%（以產值計）	34.0%
果樹的年產量佔本地總消耗的%（以重量計）	0.1%

### 平均產量

平均每間蔬菜農場的年產量	8 噸
平均每間果樹農場的年產量	4 噸

### 有機種植的情況（2010年9月）

全港有機農場數量	339 個	100%
其中 參予有機耕作支援服務的農場數量	147 個	43%
自稱以有機耕作但沒有參予有機耕作支援服務的農場	192 個	57%
獲得香港有機資源中心認證有限公司認證的農場	76 個	22%
未申請/未獲香港有機資源中心認證有限公司認證的農場	263 個	78%
全港有機農場總面積	90.80 公頃	100%
其中 參予有機耕作支援服務的農場的總面積	61.16 公頃	67%
自稱以有機耕作但沒有參予支援服務的農場面積	29.64 公頃	33%
平均每間有機農場面積	0.27 公頃	(= 4.0 斗種)
其中 參予有機耕作支援服務的農場的平均面積	0.42 公頃	(= 6.2 斗種)
自稱有機耕作但沒有參予支援服務的農場的平均面積	0.15 公頃	(= 2.2 斗種)

## 2. 畜養業概況

農場數量	約數	比例	備註
畜養業農場總數量	74 個	100%	
其中 家禽農場數量	30 個	41%	
豬場數量	43 個	58%	
其它牲畜農場數量（生產牛奶）	1 個	1%	

  

人口	約數	比例	備註
從事畜養業的總人口	373 人	100%	
佔總勞動人口	0.01%		
其中 家禽農場人口	170 人	46%	
豬場人口	200 人	54%	
其它牲畜農場人口（生產牛奶）	3 人	1%	

  

年產值	約數	比例	備註
本地畜養業總年產值	3.22 億元	100%	
其中 家禽的年產值	1.70 億元	53%	
豬隻的年產值	1.45 億元	45%	
其他牲畜的年產值（牛、牛奶、蛋）	0.07 億元	2%	

  

年產量	約數	比例	備註
家禽的年產量	351.00 萬隻		
豬隻的年產量	8.46 萬隻		
本地畜養業總年產量佔本地總消耗的%			
其中 家禽產量佔本地總消耗的%（以重量計）	53.70%		
豬隻產量佔本地總消耗的%（以重量計）	6.20%		

  

幼禽供應	約數	比例	備註
幼禽	386 萬隻	100%	
其中 本地生產	151 萬隻	39%	
入口	235 萬隻	61%	

## 3. 漁業概況

面積	約數	比例	備註
塘魚養殖			
佔地面積	1,120 公頃		
佔全港 110,400 公頃土地中的%	1.0%		

平均每個漁場面積	3.7 公頃	
海魚養殖		
佔海面面積	209 公頃	
佔香港海面面積的%	0.13%	
平均每個漁場面積	0.0281 公頃	(= 281 平方米)

#### 人口

香港漁業總人口	10,706 人	100%
其中 海魚養殖從業人口	2,086 人	19%
塘魚養殖場從業人口	532 人	5%
捕撈從業人口	7,582 人	71%
蠔養殖場從業人口	506 人	5%

#### 漁場/漁船數量

塘魚養殖場數量	300 個
捕撈船隻數量	3,700 艘

#### 年產值

本地漁業總產值	21.76 億元	100%
其中 塘魚養殖業的產值	0.35 億元	2%
蠔養殖業的產值	0.14 億元	1%
海魚養殖業的產值	0.92 億元	4%
捕撈漁業的產值	20.35 億元	94%

#### 年產量

本地漁業總產量	162,748 噸	100%
其中 塘魚養殖業的產量	2,105 噸	1%
蠔養殖業的產量	241 噸	0.1%
海魚養殖業的產量	1,437 噸	1%
捕撈漁業的產量	158,965 噸	98%
其中捕撈漁業供應本地市場的數量	53,800 噸	

#### 本地漁業年產量/供應量佔本地消耗的%

塘魚養殖業的產量佔本地淡水魚食用量的%	4%
海魚養殖業的產量佔本地活魚食用量的%	9%
捕撈漁業供應本地市場的數量佔本地海鮮食用量的%	30%



#### 4. 漁護署農業信貸 / 緊急救援

向農民和漁民發放的貸款金額		約數	比例	備註
向農民和漁民發放的總貸款金額		9,677.5 萬元	100%	
其中	向農民和漁民（養殖）發放的總貸款金額	1,907.5 萬元	20%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總貸款金額	7,770.0 萬元	80%	
向農民和漁民（養殖）發放的總貸款金額		1,907.5 萬元	100%	
其中	作物種植戶的總金額	373.4 萬元	20%	
	禽畜飼養戶的總金額	1,199.0 萬元	63%	
	魚塘養魚戶的總金額	61.0 萬元	3%	
	海魚養殖戶的總金額	274.1 萬元	14%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總貸款金額		7,770.0 萬元	100%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一般貸款的總金額	140.0 萬元	2%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特別休漁及額外貸款的總金額	7,630.0 萬元	98%	
向農民和漁民發放的貸款宗數				
向農民和漁民（養殖）發放的總宗數		137 宗	100%	
其中	作物種植戶的宗數	57 宗	42%	
	禽畜飼養戶的宗數	50 宗	36%	
	魚塘養魚戶的宗數	6 宗	4%	
	海魚養殖戶的宗數	24 宗	18%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總宗數		823 宗	100%	
其中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一般貸款的宗數	13 宗	2%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特別休漁及額外貸款的宗數	810 宗	98%	
向農民和漁民發放的平均金額				
向農民和漁民（養殖）發放的平均金額				
	作物種植戶的平均金額	6.6 萬元		
	禽畜飼養戶的平均金額	24.0 萬元		
	魚塘養魚戶的平均金額	10.2 萬元		
	海魚養殖戶的平均金額	11.4 萬元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平均金額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一般貸款的平均金額	10.8 萬元		
	向捕撈漁民發放的特別休漁及額外貸款的平均金額	9.4 萬元		

因天災向農民/漁民發放的緊急救援	約數	比例	備註
因天災向農民發放的緊急救援			
農民數量	2,004 戶		
總金額	472.7 萬元		
平均每人金額	2,359.0 元		
因天災向漁民（養殖和捕撈）發放的緊急救援			
宗數	16 宗		
總金額	77.8 萬元		
平均每宗金額	48,600.0 元		